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作简报

2014年第5期（总第100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3年6月30日

- ◇ 2014年“可持续发展与海洋法”国际研讨会取得圆满成功
- ◇ 中美刑事司法与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研讨会顺利召开
- ◇ 学院2014届毕业典礼隆重举行
- ◇ 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方案审议会顺利召开
- ◇ 【简讯】

2014 年“可持续发展与海洋法”国际研讨会取得圆满成功

海洋的可持续发展是当今海洋法领域的重要议题。自《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生效以来，国际社会高度重视经济发展与海洋环境、生态保护的平衡发展。可以说，在整个海洋法学术领域，海洋的可持续发展是无法回避的主题，无论是海洋经济的发展、领土主权争端、气候变化对人类的影响、国际合作等方方面面，都离不开对于海洋可持续发展的研究。

基于上述国际背景，6月22日至23日，浙江大学海洋法律与治理研究中心主办了2014年“可持续发展与海洋法”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在紫金港校区召开。此次会议由国家“千人计划”、国际著名海洋法专家、光华法学院邹克渊教授担任会议主席，邀请了二十多名世界级的海洋法专家、知名学者参会，他们来自中国（含大陆台湾、香港）、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意大利、葡萄牙、韩国、日本、新加坡、加拿大、越南、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等国家和地区。

6月22日上午，研讨会在紫金港校区圆正启真酒店准时开始，会议开幕式由邹克渊教授主持，副校长罗卫东教授、海洋学院副书记阮啸教授，以及来自韩国海事研究院的 Young Kil Park 主任等在开幕式上发言。接下来的两天时间里，会议就如下议题展开了内容丰富的演讲与讨论：（1）《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与绿色海洋治理；（2）渔业的可持续管理；（3）非生物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4）海洋保护区管理；（5）能源安全与可持续发展；（6）气候变化与海平面上升的法律对策。

其中，在会议的第一部分，来自韩国仁荷大学的李硕佑教授作了题为“亚太视角看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修正”的演讲，就当今世界新出现的全球变暖、海洋污染等问题展开了深入的解析，并提出全球范围内合作的重要性。来自澳大利亚卧龙岗大学的 Gullett 教授提出了“毗连区能否以环境保护的目的所用？”探讨了毗连区的范围以及法律地位，并尝试提出沿海国对涉及环境问题在毗连区内的管辖权问题。来自台湾海洋大学的高圣惕教授就海洋治理的可持续发展问题展开了题为“中菲南海仲裁案中海洋法公约相关的环境问题”的精彩发言，就当下热点的中菲海洋争端与海洋环境问题想结合，探讨该地区的未来发展。随后，加拿大麦吉尔大学的 Smith 先生和华东政法大学郑志华博士作了精彩的点评。讨论阶段，薛桂芳教授，Teleshetsky 教授等就相关海洋可持续发展，海洋法公约的解释，海洋可持续发展与区域经济发展的关系提出了诸多问题，三位演讲者一一详尽阐述自己的思考。最后，邹克渊教授就此环节的议题与讨论进行了精辟的总结，并对发言者以及讨论者表示感谢。

第二单元的主题为“渔业的可持续管理”，台湾师范大学的王冠雄教授，英国南安普顿大学的 Andrew Serdy 教授，美国爱达荷大学的 Anastasia Telesetsky 教授分别作了题为“东亚地区渔业资源管理的经验研究”“公海渔业的国际行政法律：新南太平洋地区渔业管理组织维护措施的首次回顾”“找到正确的钓钩——技术终结非法、非报告、非常规捕鱼”的演讲。三位教授从不同视角寻找渔业可持续发展的方案，其中王冠雄教授提出的将东海争端解决机制移植到南海问题的解决框架中，得到了在座诸位专家的认可。韩国海事研究院的 Young Kil Park 主任和光华法学院马光教授作了点评。

第六单元的主题为“气候变化与海平面上升的法律对策”。上海交通大学薛桂芳讲席教授和中国南海研究院的阎岩助理研究员就“解决气候危机：海洋法视角”“淹没的南海争端：海平面上升与未来可能性方案”进行了发言。该单元的议题为海洋法领域的新问题，两位发言人将该问题与当今热点海洋争端相结合，展望未来发展趋势。光华法学院赵骏副教授进行了点评。

海洋的可持续发展是一个极其重要、关乎人类共同发展的问题，同时也是长久而复杂的问题。现有的国际法框架并不能为海洋可持续发展的各个领域提供法律保障，各个公约缔约国也并非拥有健全的国内法制适应新的发展和挑战。海洋环境与生态，关系到世界政治、经济发展的方方面面，是个系统的问题。怎样构建新的国际法律框架，明确各沿海国在海洋发展中的职责，提升面临新情况新问题的应对能力等等，都是海洋法学界亟待解决的问题。此次“可持续发展与海洋法”国际学术研讨会，为世界海洋法专家学者提供了思想交流、碰撞的平台，为未来海洋法领域的发展、海洋法治的进步提供了丰富的养料。

（刘昕畅 供稿）

中美刑事司法与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研讨会顺利召开

6月15日，由我院主办，诉讼制度与司法改革研究中心承办的中美刑事司法与社会科学研究方法研讨会在杭州召开。来自美国托莱多大学、圣弗朗西斯大学、丹佛大都会州立大学、萨姆休斯顿州立大学、加拿大安大略理工大学以及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山东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外著名法学院校的教授学者和来自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和著名律师事务所的实务工作者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学院副院长、诉讼法中心主任胡铭教授主持，学院党委书记胡炜致开幕词。胡炜书记对诸位嘉宾表示欢迎并简要介绍了浙大光华法学院的悠久历史和办学现状。

会议包括 4 个单元。分别由中国政法大学诉讼法学研究院院长、中国刑事诉讼法学会会长卞建林教授、山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周长军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的江溯副教授以及浙江警官职业技术学院院长黄兴瑞教授担任主持兼评议人。美国托莱多大学江山河教授、加拿大安大略理工大学曹立群教授、美国圣弗朗西斯大学张乐宁教授、美国丹佛大都会州立大学李丽英教授、美国萨姆休斯顿州立大学张焰副教授、杭州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李安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胡铭教授分别做了主题发言。主要围绕司法改革中的方法论问题、美国的实证研究现状、刑事司法中的科学研究、美国系列杀人犯的生物学研究、司法过程实证研究、台湾警政和法学研究新动态等问题，参会专家进行了深入探讨和热烈的讨论。

在闭幕环节，胡铭教授指出，刑诉法、刑法、犯罪学等各个学科关系密切，刑事司法并不只涉及一个学科，而是各个学科的综合。刑事司法以问题为导向，国内外学者需要一个共同的对话平台，也需要一种共同的方法论，以作为共同讨论的起点。对于刑事司法的社会科学研究，中国大陆研究需进一步努力。

会议在热烈的掌声中结束。本次会议给我们的最大启示是社会科学方法对于法学研究的重要意义，特别是科学的实证研究方法，对于提升法学研究结果的准确性、实用性、科学性都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冯姣 供稿)

学院 2014 届毕业典礼隆重举行

6 月 17 日上午，学院 2014 届毕业典礼在曾宪梓楼 203 室举行。副校长罗卫东，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学院党委书记胡炜，副院长胡铭、周江洪等领导和老师出席典礼，2014 届全体本科生和研究生参加典礼。典礼由胡炜主持。

在庄严的国歌声中，毕业典礼徐徐启幕。首先，罗校长为全体毕业生致辞。他表示飞扬的青春不能绑上石头，看到喜怒形于色的我们回想起自己 32 年前的毕业季很是感触。而后指出即将接受社会检验的各位，要尊重父母亲的期盼，也要有更高的人生目标和理念，希望 10 年甚至 20 年之后见到的各位依然非常精神，非常健康，对人生充满希望和追求，发自内心的自信。他希望毕业生要有“人类情怀”、“历史的视野”、“社会责任”、“专业操守”、“个人风范”。具备了这五个方面，我们就能成为一个大写的人，大写的法律人。最后罗院长祝愿各位离开校园以后发展越来越好。

随后，吴勇敏老师和周江洪老师分别宣读优秀本科毕业生名单和优秀毕业研究生名单，对优秀毕业生进行表彰。2014 届毕业生中共有浙江省优秀毕业研究生 6 名、优秀毕业生 7 名，浙江大学优秀毕业研究生 27 名、优秀毕业生 18 名。

接着，毕业生黄玉寅、张晓晗以及陈嘉龙分别代表博士生、硕士生和本科生发表毕业感言。宪法与行政法法点的黄玉寅对读博期间老师的无私教导表达了谢意，谈到了攻读博士三年间的艰辛和快乐，勉励所有法学毕业生心怀法治梦想，铸就法律学识，实现自身价值。经济法法点的张晓晗十分动情地向在场的老师和同学分享了她的三点收获，并与所有毕业生共勉，三点收获分别是懂得了要坚持真爱，理解了有舍才有得，学会了做减法。她也对学院老师、家人和同学表示了感谢，表达了对学校的感激与怀念。陈嘉龙联系自身实际谈到了法学学生的梦想与追求，他分享了在浙大求学四年的点点滴滴，并祝福同学们在未来的学习与工作中创造新的辉煌。

最后，出席典礼的老师们也一一畅聊心中感悟，寄语毕业同学。老师们情深意切、教诲谆谆，有老师回忆起自身的求学经历和同学之情，有老师表达了对学生们的依依不舍和自豪骄傲之情；有老师祝福学生们在踏入社会后鹏程万里，有老师则鼓励学生们拔高标杆、用心规划、克服困难、勇于拼搏；有老师提醒学生们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明确自身的角色和责任，有老师则勉励学生把握时代契机、肩负国家民族希望、为法治中国理想不懈奋斗。

在无悔的青春岁月里，涤不去的是难忘的师恩和永存的友谊！150位本科毕业生、120位硕士毕业生及6位博士毕业生将满载着对之江的回忆、对同学的情谊、对老师的感激以及对母校的热爱，牢记求是精神、光华院训，肩负起求实求是的社会责任，心怀树我邦国、天下来同的远大理想，翱翔于广阔的社会天空，无愧于浙大人、光华人的光荣称号。

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方案审议会顺利召开

6月29日下午，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方案审议会在紫金港校区召开。副校长罗卫东，校党委副书记周谷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华东政法大学校长何勤华教授、《中国法学》总编辑张新宝教授、北京大学法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陈兴良教授等专家学者专程前来指导，学校发展规划处、人事处、研究生院、社科院、社科学部等有关部门领导，教育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负责人及我院党政领导等参加了会议。会议由院党委书记胡炜主持。

朱新力常务副院长代表学院报告了《光华法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方案（2014—2017）》。方案提出了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学术队伍整体水准明显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改善；学科布局更加合理，学术竞争力和科研水平大幅提高；综合改革取得进展，各研究所（中心）、各行政机构和师生员工的创造活力进一步释放；跻身国内一流法学院的学科格局基本形成。

与会专家们评议了《光华法学院学科与人才队伍建设方案(2014—2017)》。专家们肯定了方案的同时，也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指出光华法学院应当建设一个与自身地位相适应的法学院，形成学院自身独特气质是一个长期积累的过程，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应该“引进”和“培养”两条腿走路。各部门的领导也对方案提出了许多指导意见。

周谷平副书记在讲话中指出法学院应更加突出法学学科所具有的专业性、实践性的特点，更加注重内涵建设，光华法学院可以充分利用“特区”的优势加快发展。

罗卫东副校长指出法学院首先应思考建设一个与自身地位相匹配的法学院，应抓好学科基础、基础学科，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为学院新一轮跨越式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党政办 供稿)

【简讯】

钱弘道出席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研讨会

5月20日上午，国家“2011计划”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司法文明指数研讨会在北京举行。中国政法大学证据科学研究院主办。来自中国政法大学、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浙江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交通大学、东南大学的40多位专家学者进行了热烈而深入的讨论。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学术委员会主席、中国政法大学证据科学研究院名誉院长陈光中教授等出席研讨会。钱弘道教授应邀出席。

钱弘道出席法治评估国际研讨会

5月24日，由中国人民大学法律与全球化研究中心、《Frontiers of Law in China》杂志社以及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法治评估创新及其在中国的应用研究》课题组联合主办的“法治评估：普遍性与特殊性”国际研讨会在人民大学法学院召开。来自中国大陆、澳门特别行政区、日本、韩国和美国等国家和地区的一百余位专家、学者、法官和学生参加了此次会议。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张文显、中国人民大学常务副校长王利明、法学院院长韩大元、北京大学朱苏力、中国人民大学朱景文、张志铭、最高人民法院司改办蒋惠岭副主任等专家学者出席会议。钱弘道教授应邀出席。

钱弘道主编《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第一卷正式出版

钱弘道教授主编的《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第一卷于 2014 年 5 月正式出版。

《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是探讨中国法治发展道路和理论的一个平台。《中国法治实践学派》由中国法治研究院主办，是国家 2011 司法文明协同创新中心、教育部重大课题《中国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研究》、国家社科基金重点课题《司法透明指数研究》的系列成果。中国法治实践学派是这样一个学术派别，它以实验、实践、实证为主要研究方法，注重法治现实和实效，具有中国特色、中国气派、中国风格。

李有星教授及其博硕研究生

参加“AFR2014 年度区域金融发展重点课题”立项座谈会

6 月 10 日，AFR 2014 年度区域金融发展重点课题立项座谈会在浙江大学玉泉校区召开。我院李有星教授及其博士研究生陈飞、李杭敏，硕士研究生吕贞笑参加此次会议。根据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浙江省金融研究院）课题立项工作的整体安排，李有星教授申报的课题“民间融资及监管研究”（编号 ZD14002）正式立项。

（李杭敏 供稿）

葛洪义教授加盟浙大光华法学院

2014 年 6 月，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知名法理学专家葛洪义教授加盟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被聘为浙江大学光华法学特聘教授。

葛洪义，1960 年 2 月生，浙江宁海人，法学博士，教授，博导；1987 年至 2004 年在西北政法学院任教，担任法学研究所所长等职；2004 年 7 月至 2013 年 1 月担任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院长（兼任知识产权学院院长），作为新设的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首任院长，带领学院在学科建设上取得了法学一级学科博士点、法学一级学科入选广东省重点学科、法律硕士培养单位、全国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等成绩；创建广东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广东地方法制研究中心”。

葛洪义教授的主要研究领域为法律方法论、法律与实践理性、地方法制理论等，取得丰硕研究成果和诸多荣誉。曾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光明日报》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出版学术著作 7 部；主持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国家社科基金等国家级、省部级课题 30 余项；获得教育部、司法部奖项多项；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当代中国法学名家”、“百年浙籍法学

名家”、“中国十大杰出中青年法学名家”（提名）；获国务院政府津贴。葛洪义教授目前主要学术兼职有：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教育部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组部、中宣部、中央政法委聘请的“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主讲人；司法部法治建设与法学理论研究部级科研项目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

李有星教授及其博硕研究生赴温州调研民间金融及监管

为顺利推进省金融办委托的 AFR 区域重点项目《民间金融及其监管》的研究，2014 年 6 月 22 日至 24 日，李有星教授及其博士研究生陈飞、李杭敏，硕士研究生谈文欣、吕贞笑、祁琦琦、王琳、周文辉组成“民间融资及其监管”课题调研组，赴温州市调研温州民间金融及其监管工作。本次调研为期两天，调研组一行先后在温州市金融办、温州民间借贷服务中心展开了调研考察活动。

（李杭敏 供稿）

钱弘道出席民建中央法制委员会全会

6 月 6 日，民建中央法制委员会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民建中央副主席、监察部副部长郝明金出席会议并讲话。民建中央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钱弘道教授出席会议。钱弘道在会上建议民建中央法制委员会今后调研要紧紧围绕法治中国建设，特别是法治政府建设，2014 年可侧重政府权力的监督问题。

（钱无忧 刘亦辰供稿）

邹克渊教授等赴浙江大学舟山校区调研

6 月 27 日至 28 日，我院国家“千人计划”、海洋法中心常务副主任邹克渊教授、我院副院长胡铭教授等赴浙江大学舟山校区考察，并与海洋学院的相关领导、专家召开了海洋法专题会议。邹克渊教授一行在海洋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阮啸、教学管理部部长陈丽等陪同下，考察了海洋学院的建设情况和舟山校区规划等。邹教授一行冒雨来到正在建设中的舟山校区图书馆、教学楼、行政楼，并着重对实验室等地进行了实地考察。参观过后，邹克渊教授、胡铭教授与海洋学院相关专家、领导就法学院与海洋学院的合作以及海洋法学科建设等问题召开了专题会议。

（陈彦舟 供稿）